漳浦县人民政府文件

浦政地〔2023〕88号

漳浦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G019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其地块内平整所剩余的矿产资源公开出让方案的批复

县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2023G019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其地块内平整所剩余的矿产资源公开出让方案的请示》（浦自然资〔2023〕127号）收悉。2023G019号地块为省政府以闽政地〔2023〕205号文批准农用地转用并征收的国有建设用地。经研究，原则同意你局关于2023G019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其地块内平整所剩余的矿产资源公开出让方案。本次出让的2023G019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18.5627公顷，土地用途为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化学纤维制造业），拍卖起始价3843万元（竞买保证金836万元）；地块内平整所剩余的矿产资源拍卖起始价

2277万元（竞买保证金300万元）。2023G019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其地块内平整所剩余的矿产资源一并公开拍卖起始价为6120万元（竞买保证金1136万元），起始价包括土地出让价款和矿产资源处置收益，若成交价超出拍卖起始总价，则溢价部分为土地出让价款与矿产资源处置收益按拍卖起始价同比例分配，具体比例分配为土地出让价款占比62.8%、矿产资源处置收益占比37.2%。

具体拍卖出让事宜，由你局组织实施。

漳浦县人民政府

2023年7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

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协。

漳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14日印发